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公告编号：2019-018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融资及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融资进展情况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渤海租赁”）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5 月 21 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18 年贷款额度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5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8-060、2018-087 号公告。根据上述审议授权事项，公司全资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含全资或控股 SPV 及子公司）2018 年贷款额度合计不超过 7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授权有效期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Avolon”）的业务发展需求，近日 Avolon Aerospace Funding 5 (Luxembourg) S. à r.l（以下简称“Avolon Funding 5”）、Avolon 及其下属子公司与牵头行 NATIXIS, LONDON BRANCH（以下简称“NATIXIS”）、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 (LONDON BRANCH)（以下简称“SUMITOMO MITSUI”）及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了《TERM FACILITY AGREEMENT》，Avolon Funding 5 作为借款人向 NATIXIS、SUMITOMO MITSUI 及相关金融机构合计申请 5 亿美元无抵押贷款，贷款期限为 36 个月（经贷款人同意后，贷款期限最多可延长两次，每次最长可延长 12 个月），贷款利率为 Libor 利率加上 1.7%。

截至本公告日，Avolon（含全资或控股 SPV 及子公司）已使用 2018 年度贷款授权额度约 420,727.6 万美元（不含本次融资金额）。本次贷款金额将纳入公司 2018 年对 Avolon 及其下属子公司不超过 70 亿美元及等值人民币贷款额度内，不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5 月 21 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18 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5 月 10 日、5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8-060、2018-068、2018-082、2018-087 号公告。根据上述审议授权事项，2018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 Avolon 及其下属子公司对 Avolon 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或其 SPV 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70 亿美元，授权期限至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为支持 Avolon Funding 5 上述 5 亿美元融资业务顺利开展，Avolon 及其下属子公司 AVOLON AEROSPACE LEASING LIMITED、CIT AVIATION FINANCE III LTD.、CIT GROUP FINANCE (IRELAND)、CIT AEROSPACE LLC、CIT AEROSPACE INTERNATIONAL、HONG KONG AVIATION CAPITAL LIMITED 及 PARK AEROSPACE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Avolon 下属子公司”）作为担保人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Avolon 及其下属子公司对 Avolon 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或其 SPV 已使用 2018 年度担保授权额度 420,727.6 万美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本次 Avolon 及 Avolon 下属子公司为 Avolon Funding 5 提供的担保金额纳入 2018 年度 Avolon 及其下属子公司对 Avolon 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或其 SPV 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70 亿美元担保额度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此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Avolon Aerospace Funding 5 (Luxembourg) S. à r.l;

(2)成立日期：2019 年 1 月 9 日；

(3)注册地址：2, rue Hildegard von Bingen, L-1282 Luxembou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

(4)已发行股本：2 万美元；

(5)经营范围：飞机租赁相关融资业务；

(6)企业类型：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7)股本结构：Avolon Investments S.à r.l. 持股 100%;

(8)Avolon Holdings Limited 财务数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Avolon 总资产 2,715,340.3 万美元、净资产 761,718.2 万美元，2018 年年度营业收入

257,352.1 万美元、净利润 71,690.7 万美元（以上数据为 Avolon 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计数据）。

注：Avolon Funding 5 是 Avolon 为融资单独设立的特殊目的主体，其偿还能力由 Avolon 业务运营能力决定。

2. 担保主要条款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自上述贷款项下债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3)担保金额：5 亿美元；

(4)本次担保审批程序及相关授权：本次 Avolon 及 Avolon 下属子公司为 Avolon Funding 5 提供的担保金额纳入 2018 年度 Avolon 及其下属子公司对 Avolon 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或其 SPV 总计不超过 70 亿美元担保额度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此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3. 董事会意见

Avolon 及 Avolon 下属子公司为 Avolon Funding 5 提供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系支持 Avolon 开展租赁业务，Avolon Funding 5 系 Avolon 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有助于增强 Avolon 资金实力并提升其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促进 Avolon 的业务拓展，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不提供反担保。

4.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前 12 个月内公司累计发生担保金额为 4,069,475.56 万元，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其中公司对天津渤海发生担保金额约 319,397.89 万元人民币；公司对天津渤海 SPV 发生担保金额约 10,640.40 万元人民币；天津渤海对其全资 SPV 公司发生担保金额约 37,000 万元人民币；天津渤海全资 SPV 对横琴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担保金额约 7,000 万元人民币；香港渤海、HKAC 和 Avolon 对其全资或控股 SPV 或其子公司担保金额约 550,727.60 万美元（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1: 6.7101 计算折合人民币 3,695,437.27 万元）。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截至公告日前 12 个月内公司累计发生担保金额为 4,404,980.56 万元，占 2017 年度公司经审计总资产约 14.66%，均为对合并报表

范围内子公司担保，其中公司对天津渤海发生担保金额约 319,397.89 万元人民币；公司对天津渤海 SPV 发生担保金额约 10,640.40 万元人民币；天津渤海对其全资 SPV 公司发生担保金额约 37,000 万元人民币；天津渤海全资 SPV 对横琴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担保金额约 7,000 万元人民币；香港渤海、HKAC 和 Avolon 对其全资或控股 SPV 或其子公司担保金额约 600,727.60 万美元（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1: 6.7101 计算折合人民币 4,030,942.27 万元）。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0 日